



第三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第5讲 支付结算概述

【考点 01】支付结算服务组织（2022 年新增）

（1）中国人民银行作为我国的中央银行，负责建设运行支付清算系统，向银行、特许清算机构、支付机构提供账户、清算等服务；

（2）银行面向广大单位和个人提供账户、支付工具、结算等服务；

（3）特许清算机构主要向其成员机构提供银行卡、电子商业汇票等特定领域的清算服务；

（4）支付机构主要为个人和中小微企业提供网络支付、银行卡收单和多用途预付卡与受理等支付服务。

【考点 02】支付结算的工具（2022 年新增）

（1）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网上银行、条码支付、网络支付**等电子支付方式得到快速发展。

（2）**票据和汇兑**是不可或缺的重要支付工具及方式，在**大额支付**中占据主导地位。

（3）银行卡收单、网络支付、预付卡、条码支付等在**小额支付**中占据主导地位。

【考点 03】办理支付结算的基本要求

1、金额

票据和结算凭证金额以中文大写和阿拉伯数码同时记载，二者必须一致。二者不一致的**票据无效**，结算凭证银行不予受理。

2、更改

（1）票据和结算凭证上的**出票金额、出票日期、收款人名称**不得更改，更改的**票据无效**；更改的结算凭证，银行不予受理。

（2）其他记载事项，原记载人可以更改，更改时应当由原记载人在更改处签章证明。

【相关链接】原始凭证有错误的，应当由出具单位重开或者更正，更正处应当加盖出具单位印章。原始凭证**金额**有错误的，应当由出具单位重开，不得在原始凭证上更正。

3、签章

（1）单位、银行在票据和结算凭证上的签章，为该单位、银行的盖章，加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的**签名或者盖章**。

（2）个人在票据和结算凭证上的签章，为个人本人的签名或者盖章。

4、出票日期

（1）出票日期必须使用**中文大写**。

（2）月为“壹”、“贰”和“壹拾”的，日为“壹”至“玖”和“壹拾”、“贰拾”和“叁拾”的，应当在其前加“零”。

（3）日为“拾壹”至“拾玖”的，应当在其前加“壹”。

【解释】（1）“1月18日”的规范写法：零壹月壹拾捌日；（2）“10月20日”的规范写法：零壹拾月零贰拾日。

【例题 1·单选题】某票据的出票日期为“2011 年 3 月 15 日”，其规范写法是（ ）。(2011 年)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 A. 贰零壹壹年零叁月壹拾伍日
B. 贰零壹壹年叁月壹拾伍日
C. 贰零壹壹年零叁月拾伍日
D. 贰零壹壹年叁月拾伍日

【答案】B

【例题2·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票据的下列内容中，不得更改的有（ ）。(2013年)

- A. 出票金额
B. 出票日期
C. 收款人名称
D. 付款人名称

【答案】ABC

【例题3·单选题】2017年8月18日，甲公司向乙公司签发一张金额为10万元用途为服务费的转账支票，后发现填写有误。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该支票记载的下列事项中，可以由原记载人更改的是（ ）。(2018年)

- A. 出票金额
B. 收款人名称
C. 出票日期
D. 用途

【答案】D

【解析】(1) 选项 ABC：票据上的出票金额、出票日期、收款人名称不得更改，更改的票据无效；(2) 选项 D：票据上的其他记载事项，原记载人可以更改，更改时应当由原记载人在更改处签章证明。

5、票据的伪造和变造

(1) 票据的伪造，是指无权限人假冒他人或者虚构他人名义**签章**的行为，例如伪造出票签章、背书签章、承兑签章和保证签章等。

(2) 票据的变造，是指无权更改票据内容的人，对票据上签章以外的记载事项加以改变的行为。

【解释】(1) 票据的变造是指无权更改票据内容的人，对票据上签章以外的记载事项通过剪接、挖补、覆盖、涂改等形式偷偷摸摸地加以非法改变，属于违法行为；(2) 原记载人有权对出票金额、出票日期、收款人名称以外的记载事项（如付款人名称）进行合法更改，更改时由原记载人在更改处签章证明即可。

【例题1·单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情形中，属于伪造票据的是（ ）。(2012年)

- A. 假冒出票人在票据上签章
B. 涂改票据号码
C. 对票据金额进行挖补篡改
D. 修改票据密押

【答案】A

【解析】选项 BCD：属于票据的变造。

【例题2·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变造票据行为的有（ ）。(2014年)

- A. 涂改出票金额
B. 假冒他人在票据上签章
C. 原记载人更改付款人名称并在更改处签章证明
D. 剪接票据非法改变票据记载事项

【答案】AD

【解析】(1) 选项 B：属于票据的伪造；(2) 选项 C：属于合法更改。

如果违背了这些要求会怎么样？会承担怎样的法律责任？

(一) 签发空头支票、印章与其预留印鉴不符、使用支付密码但支付密码错误的支票，不以骗取财物为目的

1、由**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票面金额**5%**但不低于**1000元**的罚款；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2、持票人有权要求出票人赔偿支票金额 **2%** 的赔偿金；

3、对屡次签发空头支票的，银行有权停止为其办理支票或全部支付结算业务。

（二）无理拒付，占用他人资金的法律责任

1、商业承兑汇票的付款人对见票即付或到期的票据，故意押票、退票、拖延支付的，按规定处以压票、拖延支付期间内每日票据金额 **万分之七** 的罚款。

2、银行机构违反规定不予兑现，不予收付入账，压单、压票或者违反规定退票的，由国务院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责令改正，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超过 **5 万元** 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 **1 倍** 以上 **5 倍** 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违法所得不足 **5 万元** 的，处 **5 万元** 以上 **50 万** 以下的罚款。

（三）违反账户规定行为的法律责任

1、存款人开立、撤销银行结算账户违反规定：

（1）违反规定开立银行结算账户；

（2）**伪造、变造** 证明文件欺骗银行开立银行结算账户；

（3）违反规定不及时撤销银行结算账户。

属于非经营性存款人的，给予警告并处以 **1000 元** 的罚款；属于经营性存款人的，给予警告并处以 **1 万元** 以上 **3 万元** 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存款人使用银行结算账户违反规定：

（1）违反规定将单位款项转入个人银行结算账户；

（2）违反规定支取现金；

（3）利用开立银行结算账户 **逃废** 银行债务；

（4）**出租、出借** 银行结算账户；

（5）从基本存款账户之外的银行结算账户转账存入、将销货收入存入或现金存入单位信用卡账户；

（6）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存款人地址以及其他开户资料的变更事项未在规定期限内通知银行。非经营性的存款人有上述第（1）至（5）项行为的，给予警告并处以 1000 元罚款；经营性的存款人有上述第（1）至（5）项行为的，给予警告并处以 5000 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存款人有上述所列第（6）项行为的，给予警告并处以 1000 元的罚款。

3、**伪造、变造、私自印制** 开户许可证的存款人，属 **非经营性的** 处以 **1000 元** 罚款，属 **经营性的** 处以 **1 万元** 以上 **3 万元** 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票据欺诈等行为的法律责任

伪造、变造票据、托收凭证、汇款凭证、信用证，伪造信用卡的，处 **5 年** 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单处 **2 万元** 以上 **20 万元** 以下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 **5 年** 以上 **10 年** 以下有期徒刑，并处 **5 万元** 以上 **50 万元** 以下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 **10 年** 以上有期徒刑或无期徒刑，并处 **5 万元** 以上 **50 万元** 以下罚金或者没收财产。单位犯上述罪行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依照上述规定处罚。

【考点 04】票据的基本概念

1、票据包括汇票、本票和支票。

2、本票仅限于银行本票，谈不上商业本票的问题。

3、根据出票人的不同，汇票分为银行汇票和商业汇票。

4、票据行为包括出票、背书、承兑和保证。

【解释】银行汇票、银行本票和支票（包括现金支票和转账支票）均为见票即付，谈不上“提示承兑”的问题。

5、票据当事人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1) 基本当事人：出票人、付款人和收款人

(2) 非基本当事人：承兑人、背书人、被背书人、保证人

【解释】(1) 汇票、支票的基本当事人包括出票人、收款人和付款人；(2) 银行本票的基本当事人包括出票人和收款人。

【例题 1·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票据行为的有（ ）。(2017 年)

- A. 出票 B. 背书 C. 承兑 D. 付款

【答案】 ABC

【例题 2·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票据基本当事人的有（ ）。(2009 年)

- A. 出票人 B. 背书人 C. 付款人 D. 保证人

【答案】 AC

【例题 3·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票据中，属于见票即付的有（ ）。

- A. 现金支票 B. 转账支票 C. 银行汇票 D. 银行本票

【答案】 ABCD

第 6 讲 银行非现金支付业务 01

【考点 05】支票

1、支票的基本当事人

(1) 支票，是指出票人签发的，委托办理支票存款业务的银行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2) 支票的基本当事人包括出票人、收款人和付款人（出票人的开户银行）。

(3) 单位和个人在**同一票据交换区域**的各种款项结算，均可以使用支票。

【解释】北京、天津和河北省的部分县市均属于“京”字票据交换区。

2、签发支票时必须记载的事项

(1) 表明“支票”的字样；

(2) 无条件支付的委托；

(3) 确定的金额；

(4) 付款人名称（出票人开户银行）；

(5) 出票日期；

(6) 出票人签章。



【解释 1】票据金额以中文大写和阿拉伯数码同时记载，二者必须一致，否则票据无效。

【解释 2】出票日期必须使用中文大写，“10 月 20 日”的规范写法是：零壹拾月零贰拾日。

【解释 3】所有票据的**出票金额、出票日期、收款人名称**均不得更改，更改的票据无效。

【解释 4】支票的**金额和收款人名称**，可以由出票人授权补记。未补记前，不得背书转让和提示付款。**汇票、银行本票**的金额和收款人名称，不能由出票人授权补记。

【解释 5】支票的“收款人名称”可以由出票人授权补记，但并非“必须记载的事项”。出票人既可以授权相对人补记，也可以由相对人再授权他人补记。例如，甲公司签发支票给乙公司，但未记载收款人名称，授权乙公司补记。乙公司为支付货款，直接将该支票交付给丙公司。丙公司将自己的名称记载为收款人后（完成了补记），可以向付款人提示付款。

【解释 6】支票的“金额”属于“必须记载的事项”，但可以由出票人授权补记。支票的“金额”只能由出票人授权相对人补记，不能由相对人再授权他人补记。支票的“金额”经补记之后，才能背书转让和提示付款。

【解释 7】单位签发支票向其开户银行支取现金时，出票人可以在支票上**记载自己为收款人**。

【解释 8】出票人为单位的，在支票上的签章为与该单位**在银行预留签章一致**的财务专用章或者公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加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理人的签名或者盖章。支票的出票人“预留银行签章”是银行审核支票付款的依据，出票人不得签发与其“预留银行签章”不符的支票。

【解释 9】出票人的签章不符合规定的（如加盖了合同专用章），该支票无效。

【解释 10】出票地和付款地并非必须记载的事项：（1）支票上未记载“出票地”的，该支票有效，以出票人的营业场所、住所或者经常居住地为出票地；（2）支票上未记载“付款地”的，该支票有效，以付款人（出票人开户银行）的营业场所为付款地。

【例题 1·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支票出票时可以授权补记的事项有（ ）。（2018 年）

- A. 出票日期 B. 金额 C. 收款人名称 D. 付款人名称

【答案】BC

3、支票的提示付款期限

（1）支票的持票人应当**自出票日起 10 日内**提示付款。

（2）持票人未按照规定期限提示付款的，**付款人可以不予付款**；付款人不予付款的，**出票人**仍应当对持票人承担票据责任。

（3）支票的持票人对出票人的票据权利，自**出票之日起 6 个月**不行使而消灭。

【解释 1】支票的付款人并未在票据上签章，并非票据债务人。支票的付款人可以拒绝付款的情形：（1）持票人未按照规定期限提示付款；（2）空头支票。

【解释 2】持票人未按照规定期限提示付款，被付款人拒绝付款后，将丧失对出票人以外的前手的追索权。

4、委托收款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1) 支票的持票人可以委托开户银行收款或者直接向付款人提示付款。

(2) 持票人委托开户银行收款时，应作委托收款背书，在支票背面**背书人签章栏**签章、记载“委托收款”字样和**背书日期**，在“被背书人栏”记载开户银行名称，并将支票和填制的进账单送交开户银行。

5、法律责任

单位或者个人签发空头支票或者签发与其预留的签章不符的支票、使用支付密码但支付密码错误的支票，不以骗取财物为目的：

(1) 由中国人民银行对出票人处以**票面金额 5%但不低于 1000 元**的罚款；

(2) 持票人有权要求出票人赔偿**支票金额 2%**的赔偿金。

【例题 1·判断题】单位或者个人签发空头支票的，由其开户银行处以罚款。() (2018 年)

【答案】×

【例题 2·单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签发票面金额 16000 元的空头支票，应由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罚款 () 元。(2013 年)

A. 200 B. 800 C. 1000 D. 2000

【答案】C

【解析】 $16000 \times 5\% = 800$ 元，低于 1000 元，罚款 1000 元。

6、支票的类型

(1) 支票分为**现金支票**、**转账支票**和**普通支票**三种。

(2) 支票上印有“现金”字样的为现金支票，现金支票只能用于支取现金。

(3) 支票上印有“转账”字样的为转账支票，转账支票只能用于转账。

(4) 支票上未印有“现金”或者“转账”字样的为普通支票，普通支票可以用于支取现金，也可以用于转账。

(5) 在普通支票左上角划两条平行线的，为划线支票，划线支票只能用于转账，不得支取现金。

【解释】现金支票仅限于**收款人**向付款人提示付款，因此，现金支票不能背书转让。

【例题 1·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支票的种类有 ()。(2014 年)

A. 现金支票 B. 普通支票 C. 转账支票 D. 划线支票

【答案】ABC

【例题 2·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支票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2019 年)

A. 出票人不得在支票上记载自己为收款人

B. 出票人不得签发与其预留银行签章不符的支票

C. 支票上未记载付款行名称的，支票无效

D. 出票人签发的支票金额不得超过其付款时在付款人处实有的存款金额

【答案】BCD

【考点 06】银行本票

1、银行本票是由**银行**签发的，承诺**自己**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解释 1】银行本票由银行自己出票、银行自己付款，向银行申请签发银行本票的当事人（即“本票申请人”）并非出票人。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解释2】银行本票的基本当事人包括出票人和收款人。

2、单位和个人在同一票据交换区域需要支付各种款项，均可以使用银行本票。

【相关链接】单位和个人在同一票据交换区域的各种款项结算，均可以使用支票。



3、银行本票可用于转账，填明“现金”字样的银行本票可以支取现金。申请人或者收款人为单位的，银行不得为其签发现金银行本票。

4、签发银行本票时必须记载的事项

- (1) 表明“银行本票”的字样；
- (2) 无条件支付的承诺；
- (3) 确定的金额；
- (4) 收款人名称；
- (5) 出票日期；
- (6) 出票人签章。



5、银行本票的背书

- (1) 记载“转账”字样的银行本票的收款人可以将银行本票背书转让给被背书人。
- (2) 记载“现金”字样的银行本票不得背书转让。

【相关链接】现金支票不能背书转让。

6、提示付款期限

- (1) 银行本票的提示付款期限自出票日起最长不得超过2个月。
- (2) 持票人超过提示付款期限不获付款的，在票据权利时效内（自出票之日起2年）向出票银行作出说明，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单位证明，可持银行本票向出票银行请求付款。
- (3) 银行本票的持票人未按照规定期限提示付款的，将丧失对出票人以外的前手的追索权。

【例题1·多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银行本票必须记载事项的有（ ）。
(2016年)

- A. 出票人签章 B. 出票日期 C. 收款人名称 D. 确定的金额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答案】ABCD

【例题2·单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银行本票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2017年)

- A. 银行本票的出票人在持票人提示见票时，必须承担付款的责任
- B. 注明“现金”字样的银行本票可以用于支取现金
- C. 银行本票只限于单位使用，个人不得使用
- D. 收款人可以将转账银行本票背书转让给被背书人

【答案】C

【考点07】银行汇票

1、银行汇票是由**出票银行**签发的，由其在见票时按照**实际结算金额**无条件支付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出票银行是银行汇票的付款人。

2、单位和个人各种款项的结算，均可使用银行汇票。

3、银行汇票可用于转账，填明“现金”字样的银行汇票也可以支取现金。



4、签发现金银行汇票，申请人和收款人必须均为个人。申请人或者收款人为单位的，银行不得为其签发现金银行汇票。

【相关链接】申请人或者收款人为单位的，银行不得为其签发现金银行本票。

【例题1·单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可以使用现金银行汇票结算的是（ ）。(2018年)

- A. 甲公司支付给乙公司货款 20 万元
- B. 孙某向甲公司支付货款 15 万元
- C. 丙公司向刘某支付劳务费 10 万元
- D. 赵某向张某支付购房款 20 万元

【答案】D

【解析】现金银行汇票的申请人和收款人必须均为个人。

5、签发银行汇票必须记载下列事项

- (1) 表明“银行汇票”的字样；
- (2) 无条件支付的承诺；
- (3) 出票金额；
- (4) 付款人名称；
- (5) 收款人名称；
- (6) 出票日期；
- (7) 出票人签章。



6、实际结算金额

(1) 银行汇票的实际结算金额低于出票金额的，银行应按照**实际结算**金额办理结算，多余金额由出票银行退交申请人。

(2) 未填明实际结算金额和多余金额或者实际结算金额超过出票金额的，银行不予受理。

(3) 实际结算金额一经填写不得更改，更改实际结算金额的银行汇票无效。

(4) 银行汇票的背书转让以不超过出票金额的**实际结算金额**为准。未填写实际结算金额或者实际结算金额超过出票金额的银行汇票不得背书转让。

【例题 1·单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银行汇票出票金额和实际结算金额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2013 年)

- A. 如果出票金额低于实际结算金额，银行应按出票金额办理结算
- B. 如果出票金额低于实际结算金额，银行应按实际结算金额办理结算
- C. 如果出票金额高于实际结算金额，银行应按出票金额办理结算
- D. 如果出票金额高于实际结算金额，银行应按实际结算金额办理结算

【答案】D

7、提示付款

(1) 银行汇票的提示付款期限**自出票日起 1 个月**，持票人超过付款期限提示付款的，代理付款银行不予受理。

(2) 持票人向银行提示付款时，必须同时提交**银行汇票和解讫通知**，缺少任何一联，银行不予受理。

(3) 持票人超过付款期限向**代理付款银行**提示付款被拒绝付款的，必须在票据权利时效（自出票之日起**2 年**）内向出票银行作出说明，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单位证明，持银行汇票和解讫通知向**出票银行**请求付款。

【相关链接】银行本票的持票人超过提示付款期限不获付款的，在票据权利时效内（自出票之日起**2 年**）向出票银行作出说明，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单位证明，可持银行本票向**出票银行**请求付款。

【例题 1·单选题】根据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银行汇票使用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2016 年)

- A. 银行汇票不能用于个人款项结算
- B. 银行汇票不能支取现金
- C. 银行汇票的提示付款期限为自出票日起 1 个月
- D. 银行汇票必须按出票金额付款

【答案】C

【解析】(1) 选项 A：单位和个人各种款项结算，均可使用银行汇票；(2) 选项 B：银行汇票可以用于转账，填明“现金”字样的银行汇票也可以用于支取现金；(3) 选项 D：银行汇票按不超过出票金额的实际结算金额办理结算。



表 3-1 银行汇票 VS 银行本票

	银行汇票	银行本票
适用范围	同城、异地均可	在同一票据交换区域
基本概念	银行汇票是由出票银行签发的, 由其在见票时按照 实际结算金额 无条件支付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银行本票是由银行签发的, 承诺自己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 确定的金额 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出票人	银行	银行
付款人	出票银行	出票银行
单位和个人 均可使用	√	√
申请人或者收款人为单位的, 银行不得为其签发现金银行本票/ 现金银行汇票	√	√
见票即付	√	√
提示付款期限	1 个月	2 个月
实际结算金额的特殊规定	√	×
解讫通知的特殊规定	√	×